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华创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主办券商”）作为华创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合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5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1539 号），公司于 2019 年 4 月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向 3 家投资者发行普通股股票 5,459,7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0.4 元，投资者均以货币资金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票。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到位，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780,880.00 元，截至 2019 年 4 月 5 日，公司已收到由上海国弘开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陕西威信制药有限公司、杨凌尚志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汇入的 56,780,88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9]6106000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57,498,259.22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72,688.9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16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6-034）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6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版）》（公告编号：2016-045）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版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修订<陕西合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0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的公告。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陕西合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2、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华创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

开户账号：129906871810505

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在本次发行缴款结束之后、验资报告出具日之前，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事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中共存放本次募集资金 56,780,880.00 元。根据该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对账单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为 172,688.91 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6,780,880.00	
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	695,230.60	
三、理财收益	194,837.53	
四、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	累计支出总额	其中：2024 年度累计支出总额
	57,498,259.22	1,707,000.00
（一）磷酸左奥硝唑酯二钠临床实验	5,000,000.00	
（二）新药 HCP005 的临床前研究、注册申报及临床实验	21,519,100.00	1,707,000.00
（三）支付收购控股子公司天地人和药业部分股权款	15,054,256.66	
（四）偿还短期借款	7,700,000.00	
（五）补充部分流动资金	8,224,902.56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72,688.91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为合理配置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曾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并经 2019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陕西合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将原用于新药 HCP005 的临床前研究、注册申报及临床实验费用 5,000,000 元变更用于磷酸左奥硝唑酯二钠的 II 期临床实验，剩余 21,686,000 元继续用于新药 HCP005 的床前研究、注册申报及临床实验；将原用于新药 HCP007 的临床前研究、注册申报及临床实验费用 15,054,256.66 元变更用于支付收购控股子公司天地人和药业部分股权款；将原本用于新药 HCP007 的临床前研究、注册申报及临床实验费用 6,611,743.34 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将原用于补充部分流动资金的 1,088,256.66

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剩余 7,340,623.34 元继续用于补充部分流动资金；将本募集资金专户中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所产生的收益及专户日常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全部用于补充公司部分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华创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7
三

